

今年以来，一个名为“匿名者 64”的黑客组织，针对中国大陆和港澳地区，频繁开展网络攻击，试图获取有关门户网站、户外电子屏幕、网络电视等控制权限，进而非法上传、插播诋毁大陆政治制度和大政方针的内容，颠倒黑白，散布谣言。对此，国家安全机关立即行动，采取有效措施，处置危害隐患，消除不良影响。深入调查确认，“匿名者 64”组织并非普通黑客，而是由“台独”势力豢养的一支网军。

三人被立案侦查！

国安部起底『台独』黑客组织

虚张声势的进攻

“匿名者 64”组织成立以来，用所谓“战果”博人眼球，吸引流量，曝光的攻击目标涉及户外电子屏幕、自动售卖机、网络电视等联网设备，以及新闻媒体、航空公司、大专院校等门户网站，试图营造出大陆网络安全防护极为脆弱的假象。然而，经过国家安全机关核查发现，“匿名者 64”组织展示的“战果”大量注水，夸大其词，被攻击的网站大多是山寨版的假官方网站，或长期无人关注的“僵尸”网站，更有甚者是该组织通过 P 图等方式制作而成。例如，8 月 2 日，一家互联网企业运营的网站遭“匿名者 64”组织攻击，因该网站挂载了多家高校官方论坛的登录地址，就被“匿名者 64”组织硬说成“控制了大陆 40 所高校的官方论坛”。

无所遁形的黑客

目前，国家安全机关锁定了实施相关网络攻击活动的台湾人员身份信息，其中包括台湾资通电军现役人员罗俊铭、洪莉棋、廖韦纶。国家安全机关已依法对三人立案侦查。

网络无边，安全有道。国家安全机关提醒互联网音视频系统、门户网站相关开发商以及运维单位、互联网用户，应落实网络安全防范措施，及时更新升级系统，堵塞技术漏洞，提高密码强度，加强巡检巡查，严防各类网络攻击活动。倡议广大网民不信谣、不传谣，发现网络攻击或反宣破坏活动后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或有关部门举报。

祖国统一是历史大势。台湾当局妄图挑衅谋“独”、对抗大陆，注定是死路一条。国家安全机关将坚决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落实《关于依法惩治“台独”顽固分子分裂国家、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坚决打好涉台反分裂反间谍斗争，坚决粉碎一切“台独”分裂图谋，为实现祖国完全统一作出应有贡献。



“匿名者 64”宣称攻击大陆及香港地区数字招牌



台湾资通电军现役人员：罗俊铭（左）、洪莉棋（中）、廖韦纶（右）

臭名昭著的网军

“匿名者 64”组织的真实背景是台湾资通电军下属的网络战联队网络环境研析中心。该中心专职负

责对大陆实施网络认知战、舆论战。2023 年 6 月，该中心以“匿名者 64”组织的名义，注册社交媒体账号，肆无忌惮地实施网络攻击和反宣破坏活动。

台湾资通电军是台湾当局于

2017 年 6 月主导建立的“第四军种”，2022 年改革为台湾“国防部”直属机构，主要承担电子作战、信息作战、网络作战及军线维护管理等职能，是台湾当局对大陆实施网络作战的主力。

台湾资通电军一经成立，便对大陆大肆开展各类网络渗透破坏活动，是危害网络空间安全的毒瘤。一方面，以大陆国防军工、航空航天、能源基建等领域为重点，搜寻目标定向实施网络攻击，妄图窃取敏感数据资料，为台湾当局搜集情报。另一方面，频繁扭曲网络舆论，雇佣水军，借机生事，放大矛盾，挑唆对立，从中渔利。

同学,这份“留学提醒”请查收

新的学年开始了，许多中国学子走出国门、赴国外高校深造学习。与此同时，境外间谍情报机关也将涉世未深的留学生作为重点关注对象，伺机拉拢策反。对此，国家安全机关提醒广大赴海外留学生，要提高警惕，做好安全防范。

出入境时要留心

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可能会在我留学生出入境时，设计开展“胁迫式合作”。例如，偷偷在我留学生携带的行李中塞入违禁品，再通过盘查坐实所谓的“违法事实”，以“将追究法律责任”为话术，恐吓、胁迫我留学生与其合作。

我留学生在出入境时应遵守当地法律法规，不携带任何违禁物品，并注意不要让行李离开视线。最好在过关前再次自行检查行李是

否有异样，防止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动“夹带私货”。

学术交流守底线

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可能会打着“学术研究”的旗号，在我留学生参加校内外活动时，针对涉及重要、关键领域专业的留学生特别是我重要岗位公派出国的留学生，通过交友、学术合作等方式设法套取我国相关领域涉密敏感信息、数据。

我留学生参加境外学术交流活动时，应注意不透露涉密敏感信息，警惕积极打听、索要相关信息的可疑人员，避免因疏忽大意或受他人诱导而成为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的“帮手”。

与人交往需谨慎

境外间谍情报机关可能会利用

留学生出国后的猎奇心理，通过熟人介绍等方式，让留学生放松警惕，诱导其前往赌场等敏感场所，或邀请尝试某些游走在法律边缘的敏感活动，通过“抓把柄”的方式胁迫其签订合作协议，使我留学生沦为境外间谍情

报机关的“提线木偶”。

我青年学生出国后，要加强自律，保持健康高雅的生活情趣，自觉抵制不良诱惑，同时也要保持必要的警惕，不轻信所谓“熟人介绍”，慎独慎微慎交慎行。

国家安全机关提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第五十五条规定，在境外受胁迫或者受诱骗参加间谍组织、敌对组织，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的活动，及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外机构如实说明情况，或者入境后直接或者通过所在单位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如实说明情况，并有悔改表现的，可以不予追究。

同学们在境外如遇到疑似间谍情报机关人员攀拉、策反、胁迫、陷害等情况，入境后应第一时间通过 12339 国家安全机关举报电话、网络举报平台（www.12339.gov.cn）、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举报受理渠道或直接到当地国家安全机关反映情况、寻求帮助，避免越陷越深，后悔莫及。

(均转自国家安全部微信公众号)